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函

地址：404臺中市北區雙十路1段16號

承辦人：鄭碧靜

電話：(04)2221-3108#2168

傳真：(04)2218-1852

電子信箱：baggy@ntus.edu.tw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4日

發文字號：臺體法字第11136000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茲敦聘臺端擔任本校111學年度法規委員會召集人、委員、委員兼執行秘書、幹事，聘期自111年8月1日起至112年7月31日止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沈召集人易利、黃委員彥翔、黃委員世杰、王委員琦正、張委員武隆、王委員嘉莉、謝委員明儒（兼執行秘書）、尤委員宏利、麥委員毅廷、張簡委員坤明、蕭委員柏勳、鄭幹事碧靜

副本：本校法規委員會

校長許光燾

裝

訂

線